西北政法大学2009下半年论文报名须知自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5/2021_2022__E8_A5_BF_ E5 8C 97 E6 94 BF E6 c67 645934.htm 一、报名时间、地点 1.报名时间:上午8:3012:00,下午14:0017:00(1)春季 : 3月14、15、21、22日; (2) 秋季: 9月12、13、19、20日 。 2.报名地点:西北政法大学雁塔校区行政楼二楼南段教务 处联合办公室(西安市雁塔区长安南路300号)3.联系电话: 长安校区:88182273(正常工作日)百考试题自考站,你的 自考专家! 雁塔校区:85385252(仅限报名当日)联系人: 苏老师、张老师二、工作流程1.考生在所学专业考试计划规 定的全部课程合格后即可报名撰写毕业论文。报名时须带齐 以下证件及材料: (1)准考证、身份证、专科毕业证、全 部单科成绩合格证(均为原件);(2)接考证明(如有) 、免考证明(如有);(3)独立撰写的毕业论文提纲(不 少于1000字)一份。 2.校自考办对报名考生资格进行审查, 审查合格后根据考生撰写论文所涉及的专业领域,指定一名 专业教师作为该考生论文指导老师,同时提供该指导老师的 联系方式。 3.考生领取"西北政法大学自学考试实践环节考 核档案袋"(内附《西北政法大学自考本科毕业论文答辩工 作手册》及空白的"论文封皮"、"答辩表"、"诚信承诺 书"各1份)。4.考生及时与指导老师取得联系,约定指导时 间,接受指导(不少于3次),完成论文修改、定稿;具体指 导方式包括当面、信函、电话和电子邮件等,由考生根据自 己的具体情况,与指导教师协商后确定。 5.考生应于4月24日 (春季)、10月23日(秋季)前向指导老师提交定稿论文(

不少于5000字);逾期不交者取消本次答辩资格。提交时须 将指导老师已签署评语的"论文封皮"和定稿论文按要求装 订好并复印2份,连同"答辩表"和考生签字确认的"诚信承 诺书"一并装入"档案袋",并将"档案袋"封面表格内各 项内容逐项填写清楚(其中"报名编号"不填)。6.指导老 师收齐所指导学生的定稿论文后,于4月26、27日(春季) 、10月25、26日(秋季)交至教务处联合办公室(即雁塔校 区原教务处教务科)。7.校自考办组织答辩老师和答辩秘书 报名、答辩分组及答辩前论文审阅等事宜。论文审阅的重点 是有无抄袭;确属抄袭的,取消答辩资格,下次重新报名参 加论文指导、答辩。 8.校自考办组织答辩。答辩时间预计安 排在5月16、17日(春季)、11月14、15日(秋季)(具体" 答辩分组安排"请考生提前3日登陆"西北政法大学教务处" 网站查询)。 9.考生按照"答辩分组安排"上规定的时间参 加答辩。10.校自考办于答辩结束15日内在"西北政法大学教 务处"网站上公布答辩成绩及"论文答辩合格证"领取等事 宜。 三、注意事项 1.撰写论文的基本要求: (1)撰写论文 必须独立完成;如有抄袭,取消答辩资格。(2)论文的题 目由考生在法学学科范围内自行拟订。(3)论文的格式必 须遵守《西北政法大学自考本科毕业论文写作规范》(见附 件)的规定;法学学术论文的样式可参考《法学研究》、《 中外法学》、《法律科学》等刊物。(4)论文提纲、初稿 修改稿、定稿等均应为打印件。 2.包括报名、指导、答辩 在内的各环节均要求由考生本人进行,不得由他人代替。3. 信息发布:所有工作安排及具体要求均通过"西北政法大学 教务处"网站发布(网址:http://jwc.nwupl.cn);由于人力

和资源有限,建议尽可能不采用电话咨询方式,请考生谅解、配合。百考试题收集整理百考试题自考站,你的自考专家! 更多请访问百考试题陕西自考网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